

我属龙 更愿亲近大地

戴荣里

属相会对一个人造成映射,影响一个人的自我认知和公众判断。在国人的感知里,属相似乎和一个人的命运紧密关联。有福没福,性格如何,走运背运,不少人愿意和属相挂钩,这在生活中已经成为常态。将动物的特性与一个人的言行归属在一起,是生肖文化给人的判断。一个人属什么,既是生肖暗示,又是社会认同。有位企业家开玩笑说:自己属猪,所以干什么都发财。这话或许属于调侃,但猪生性能吃,包容万物,或许是这位企业家发财的秘密。

平时和朋友交流,对属相与自己生活的关系感慨不已。生活中的偶然也会与属相特征相连,越来越感觉这会成为一种必然。人之行为与属相有一种冥冥中相通的关系,让人感觉到其中的趣味。不少算命者还把那些偶然因素强化,轻易从相信者的口袋里捞取些银两,倒滋生出不少故事。

属相的定位开启一个人的心智,这是生肖文化使然,说白了,也是传统文化使然,有利有弊。况且十二生肖皆为动物,鼠、牛、虎、兔、蛇、马、羊、猴、鸡、犬、猪。从这十二个属相看,身边家养的就有牛、兔、马、羊、鸡、犬、猪七种,猴子和老虎,则是疏离人们的日常生活,在森林里的动物,一个精巧,一个有力;老鼠和蛇,则在房舍与大地之间通行无阻,构成亦近亦远、亦拙亦灵的形象。这些属相的动物,皆能在大地上奔跑,独有龙这一动物,可以有飞龙在天的感觉。龙与其他属相虽同为动物,但功能不同。十二生肖中以动物的属相昭示人性,让人信服自然生命的习性与人类这一高级生命特征的相通性。

同为大地的产物,龙这一属相却与其他属相不同,成为学界探讨的话题。当下,十一种属相皆能在现实生活中看到,独有龙则成为一种幻象。有人考究说,龙本不存在,只是后来(如恐龙一样)消失了;有人则说,龙本不存在,是先人杜撰出来的动物,是各种动物的复合体。龙之意象,经过时代演变,逐渐赋予其象征意义。有人考证,7000年前,就有龙图迹留存,蚌龙图案则显示出中国龙的早期特征。秦汉以来,龙逐渐发展为从皇帝到民间士子的意象,让龙有了更深刻的价值意义。《周易》中有“潜龙在渊”“飞龙在天”等语,则更说明了龙早已融入中国文化的源头。对龙的崇拜日渐让龙成为民族的图腾。龙能腾云驾雾,自然能与天庭相接,人间能与天庭相接者,唯有天子皇帝也!皇帝发脾气,谓之“龙颜大怒”,

龙成为皇权的象征。民间也以“卧龙”比喻诸葛亮先生。龙之品性,比喻皇帝和卓越君子,是属性相同使然。自秦以降,龙逐渐由翼转为足,龙之形象逐渐规范化,日渐符合人类对力量和审美的期待。至清朝,龙又从过去的跳跃飞腾逐渐演化成古朴严肃了,龙日渐成为政治舞台上的被尊崇者。

我偏偏属龙。这一虚幻的意象,在我看来,总没有小蛇来得实在。蛇属相在民间谓之“小龙”,小龙灵巧、跳跃,可以触摸,有生活气息。但大龙则不同,被人们赋予太多责任感。似乎属龙,就有了额外的光环。如果说,其他动物有这方面那方面缺点的话,龙则成了完美的象征。记得小时候,一旦有些不大不小的成绩,大人会说,这孩子属龙。有一年在顺德划龙舟比赛,我作为体验者,舟转弯时,队友们大多落水,我没落水,队友们说因为我属龙也。其实,是因我牢牢抓住了船帮,才没有掉下去,哪有一点龙的胆量?

北方龙舟比赛少,雕龙画凤的地方多。我常去颐和园,在有龙凤图案的文物前,思考一个朝代的远去。长城和黄河,常被比喻成长龙,一静一动,颇能代表北方人的精神。站在长城上遥望,感觉到古人正是在龙图腾的激励下,一代代构筑起坚强的精神长城;在黄河边,那裹挟着黄土的长龙,似乎在讲述着中华民族蜿蜒曲折、奔流到海的历史故事。在祖国的东西南北,龙图腾,成为华夏子孙的精神寄托。更多时候,我喜欢一个人静静地思考,龙形象之所以成为国人的最爱,是与其在接天入地的气势和在奋斗不止的精神密切相关的。做虎不如做龙,龙之力量和唯美,颇符合君子在天地间行大道、做大事的气质。对龙的仰望和亲近,说明了人性的升华与锤炼的重要性。属相为龙,是生辰八字的巧合,更是催人奋进的潜在暗力的推动。

每到本命年,家人会给我买一条红腰带,而今年是第6个本命年了。想想这大半生,也有如青龙出水、龙腾虎跃的青年时刻,也有颇富龙马精神的中年时代,而今年的本命年,我则年满花甲,将选择怎样的一种状态面对今后的生活?

去年秋天在山野间,看到一只自由游弋的小蛇,纵横在山水间,偶尔还看过蛇捉老鼠的游戏。或许,我未来选择的生活,就如这小龙一样,亲近大自然,让生活更富有大地游动的质感。龙,或许是我尊崇的意象,生活得像一条蛇,灵性甚而偏狭,才能感知人间大地的味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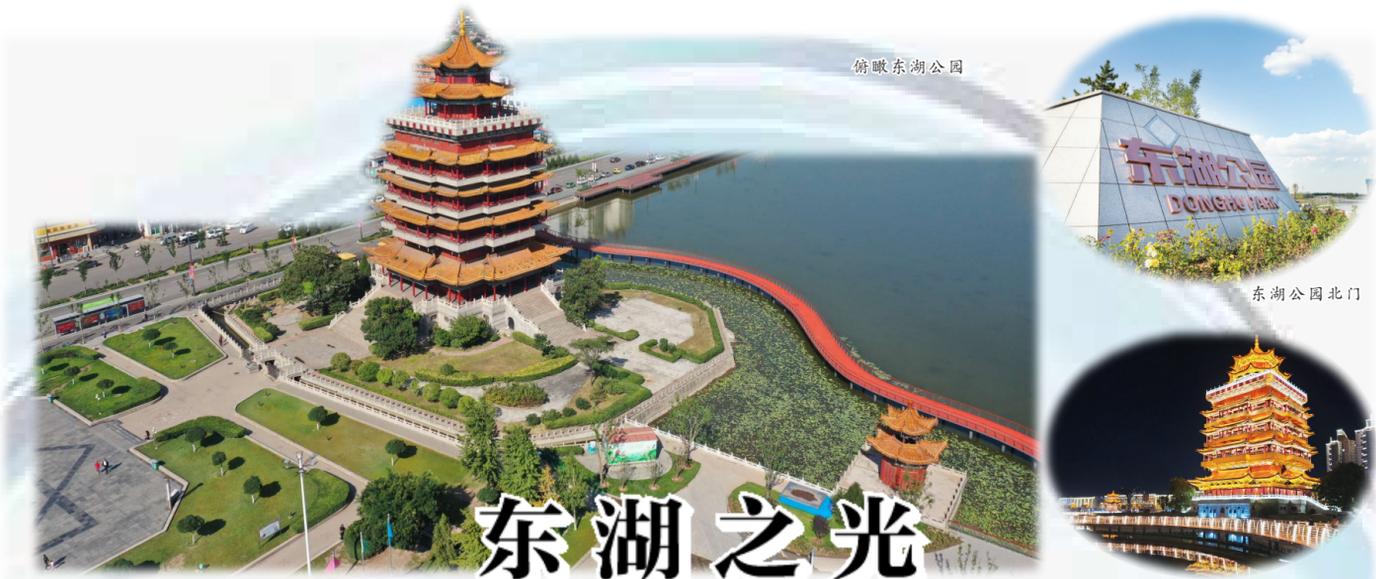
(作者出生于1964年,中国作协会员,曾获“冰心散文奖”。)

惊蛰吟

李海清

(一) 龙山苔石泛青霞, 汾水波清濯细沙。 虫起慵腰寻洞口, 天飞微雨润萌芽。 光昌景象千峦秀, 艳美林泉万木嘉。 寒气未消春已到, 似闻雷鼓九霄哗。

(二) 阡陌绵延纵或横, 无常冷暖物含荣。 寒窗舒展幽巢穴, 弱柳飘摇古县城。 历岁碧溪依旧满, 向阳细草又新萌。 农家顶顶春春麦, 且待惊雷第一声。



俯瞰东湖公园

东湖公园北门

水阁楼夜景

东湖之光

李小娟

清晨,一串清脆的自行车铃音在巷子里响起,武大爷轰隆隆的歌声也飞进了我的耳朵:“我是一个兵,来自老百姓……”

“嘿,老武,上班去?”

“上班去!”

这是我爸在我家街门口和武大爷打招呼。

30多年前,我刚上小学。几乎每一个清晨,我都是被武大爷一个人在巷子里搞出的一派热闹吵醒的。武大爷一走,我妈就说:“该起床啦,工人老大哥都上班走啦。”

武大爷在县城的东湖醋厂上班,在距离县城20里外的我们村子里住。他穿着印有“东湖醋厂”的蓝色工作服,骑着锃亮的永久牌自行车,唱着他当兵时唱过的歌,走到哪条街上都是一道风景。

人们都羡慕武大爷,羡慕他吃公家饭,羡慕他月月领工资。可武大爷不仅一点不骄傲,还很慷慨随和。时不时地,他会给我们送来一大袋的醋泡蒜,袋子上印着大大的两个字“东湖”;到过年,他还会给我们送来一瓶“东湖牌老陈醋”,顺带送我几张闪着金光的商标纸。

我就是这样认识东湖的。

第一次见到东湖的真容是在四年级作文比赛时。我从乡里晋级到县里,我坐着武大爷的自行车去清徐县城参加比赛。走到东湖边时,武大爷特意停下车子,让我好好看看东湖。东湖好大。初夏时节,湖面碧波荡漾,粼光闪闪,岸边垂柳匝地,柳枝轻拂。湖心一座红色小塔,飞檐斗拱,古色古香。东湖,美得就像我家墙上贴的画儿一样。武大爷说,东湖是清徐的标志,就像天安门是北京标志一样。看了东湖,就算来过清徐县城了。

武大爷指着远处湖心的红色古塔说,那叫玉皇阁,里面的神专门保佑孩子们考大学。我盯着玉皇阁看了好一会儿,希望他也保佑我考上大学。

后来我师范毕业回到杨方中学教书,我们的学校

和水塔醋厂是不远的邻居。水塔醋厂的前身是东湖醋厂的兄弟,叫“二醋厂”。上世纪90年代,它的加速发展让它在短短几年之间超过了很多同行企业,一跃成为省内醋行业的领头军。水塔牌老陈醋红艳艳光闪闪的商标纸上,是一座大大的水塔。这座塔真有其塔,就坐落在东湖的东南角岸边。

这座塔名水阁楼,由水塔集团出资,在明代古塔的原址上重建。新的水阁楼以鱼形底座托起塔式楼阁,外形酷似黄鹤楼,楼高九层,雕梁画栋,气势磅礴。水阁楼一旁建了醋都广场,周边很快形成了清徐县城最繁华的商业区。自此,以东湖、蓝天为背景的水阁楼图景进入人们的视野,成为新清徐最初的logo。它的典雅大气、恢宏壮观与清徐“醋都”的美名相得益彰,齐放光彩。

2019年,县政府对东湖公园周边进行了全面改造升级。东湖公园正式诞生了。它不仅将水阁楼、人民广场(旧广场新拓)和整个东湖揽入怀中,还将东湖北岸一直到紫林路的地块都划入了公园地界。整个公园占地4.28万平方米,园内铺设园路1088米,绿化3.66万平方米,是一座极具现代化、园林化、运动化的时尚公园。一座公园拉高了一座城市的品味和格局。东湖公园幽静秀丽,大气包容,漫步其中,让人常有“园非在城中,却是城在园中”之感。

无论静立湖边远眺群山,还是站在石拱桥上观夕阳落水;无论走走彩虹桥曲径通幽的木栈道,抑或领着孩子看看水鸟水鸭在湖中央嬉戏,都别有一番情趣。

我最喜欢的,是东湖的璀璨之夜。当晚风轻拂水面,摇碎一湖光影,全世界都在湖水的怀抱中安静下来,如襁褓里熟睡的婴孩,感受着母亲温柔的拍打。夜晚的水阁楼是一座金碧辉煌的灯塔,开车回家的人远远望见它,就像望见了温暖的家,望见了已逝的母亲。古老的玉皇阁在迷蒙的灯影中显得更加古朴,更加慈祥而深不可测。想我当年远眺玉皇阁默许心愿仿佛就在昨天。昔日的玉皇阁尚是水中孤阁,而今有

廊桥栈道直通玉皇阁,人们可以近距离瞻仰这座古庙,近距离祈福。数不清的长长的灯带绕着湖,绕着桥,绕着人的脚步。工作了一天的人们,沿着湖走一走,跑两圈,将一天的疲惫和苦恼都尽数倒入东湖中,好不惬意。

总有孩子们咯咯的笑声传进耳朵,那是他们在公园的弧形廊道里玩耍。一到晚上,廊道投影灯在地上投射出多彩的图画,有十二生肖、二十四节气、古典神话,简直目不暇给。

公园最辉煌的一景要数东湖中的音乐喷泉了。夏天的晚上,东湖岸边常常簇拥着很多人,等着欣赏音乐喷泉灯光秀。我曾经看过西安广场的音乐喷泉。我想说,我们清徐的音乐喷泉从规模和气势上丝毫不逊色。随着音乐响起,光影交叠起舞,水柱翻腾跳跃,整个东湖激荡着蓬勃的活力豪情,一派欣欣向荣、昌盛祥和。

所有人都屏息敛气,目不转睛,之后久久驻足,叹为观止。突然,我听到一名孩童响亮地喊了声“真美啊!”我回头循声望去,他正骑在爸爸的脖颈上,小小的手还高举着,指着喷泉。

是啊,这一切多美。有光的地方就有温暖,有光的地方就有希望。东湖之光,发展之光。

(清徐县融媒体中心供图)

锦绣太原·公园篇(39)



铃兰花开

林小静

正月初五早晨,我照例来到阳台,欣赏眼前的花花绿绿,忽然,一抹惊喜闯入我的视线,只见花丛中,两串色如白玉、形似铃铛的花朵低头弯腰,悄悄绽放。我急而轻地拨开花盆上方遮挡视线的叶片,仔细朝那两串花朵看去,原来,是我养了多日的铃兰开花了。

说起铃兰,我是第一次栽培,但对铃兰的喜爱,已久远。多处寻找其身影,均无果。究其原因,是铃兰一般生于幽谷,藏于林中,与兰花为伴,在室内不易栽培。去年年底,无意中看到网上有商家销售铃兰花,我便毫不犹豫地下单买了五棵。

为了给铃兰提供一个接近野外生长的环境,我从单位的小花园捧回一些腐烂的松针,拌入松软的土中,然后将花根小心翼翼栽入其中,并浇上水。自从种下铃兰后,我每天下班都要看两三次,期盼顺利发芽。一周后,花盆中的土壤微微有些隆起,我知道那里正孕育着一个小生命,心中欢喜得不得了。果然,三五天后,花盆中齐刷刷地冒出四五棵尖尖的绿。照料这个小生命的时候,我不遗余力。铃兰喜微酸性土壤,我就按比例添加酸性肥料;铃兰喜欢阴凉环境,我就将它放在一些叶片较大的花草下面;铃兰喜欢潮湿的空气,我就通过喷水调节她周围的湿度。

虽然对铃兰照料有加,但第一次养,难免还会出现一些问题,有时叶片发黄,有时整株发焉,我看着她柔弱的样子,又着急又心疼,家人和朋友得知后,都劝我放弃。但我相信,只要按照铃兰的习性去培育,就一定能让它好起来。我把让铃兰开花定为自己的新年目标。

在我的照料下,铃兰一天天地恢复健康状态,身姿渐渐挺拔,叶片变得翠绿。到了春节前夕,我还发现叶片中间,竟然伸出了一根根纤细的枝条。又过了些时日,这些枝条的顶端冒出了许多米粒般的花苞,这些花苞由小至大,由绿至黄,由扁平至饱满,仿佛下一秒就有可能绽放。但此时的铃兰又像极了一位熟睡的少女,安静得一动不动。我猜想,她一定是在韬光养晦,选择一个合适的时机绽放。

正月初五一早,两根枝条上的十几朵铃兰一下子全部绽放。那令人心动的美丽与芬芳,就这么向我扑来。在淡淡的幽香中,我凑上前端详铃兰的花朵。铃兰花通体洁白,似一块精心雕琢过的美玉,虽花朵不大,但娇俏无比,像新生婴儿的眼眸,纯净、明亮、清澈,给人无限的温柔与希望。

据说,铃兰的花语是“幸福来敲门”。在端详铃兰的时候,我也仿佛听到了幸福的敲门声,那是一个人心中目标永不放弃、执着坚持并获得成功时才会拥有的感觉……



岳母也是妈

栗旭晨



在这个世界上,我有两位母亲,一位是我的母亲,另一位是我的岳母。一个女婿半个儿,在我心中,岳母也是妈,30多年来,这种认知越来越明晰,感觉越来越浓烈。

龙年正月初六,我带着两个女儿和女婿及外孙,驱车30公里,前往忻州市奇村镇杨胡村给岳母拜年。熟悉的大马路,熟悉的葡萄酒园,熟悉的乡亲们,聆听春风拂过田野的淡定,回望生活的点点滴滴,踏寻岳母在乡间城里来来往往的串串足迹,远远近近,深深浅浅……

岳母有弟妹四个,由于祖业单薄,从小过着沿村租房的生活。作为家中的长女,她过早地承担起干农活做家务照顾妹妹弟弟的责任,生活的艰难和磨炼使她比同龄人更坚强更稳重更豁达。

我和妻子是高中同班同学,当我登门探亲时,岳母却不同意,原因只有一个,说我有兄弟三个,家里穷。可能是由于岳母遭受过太多贫家穷舍的苦楚,她自然不想让女儿步自己的后尘。可我的妻子态度异常坚决,岳母拗不过女儿,便同意了婚事。结婚回门当晚,岳母拿出一沓子钱,对我说:这是今天所有的拜礼钱,你们刚结婚,用钱的地方多,你们拿去补贴家用吧。其实,在这之前,岳母知道我家经济状况比较紧张,便雇上木匠用家里存放的榆木板子给我们打好了家具,并油漆好,让大哥哥开着拖拉机送过来。不仅如此,家里的彩电、洗衣机,就连床垫、案板、擀面杖,都是岳母给置买的。

生了大女儿后,为了节省开销,妻子和孩子在娘家住着。正月里,由于工作忙,我早早地回城上了班。正月十一上午,岳父坐着城乡车进城来了。岳父扛着一个大挎包,打开来看,里面全是熟食,有热菜凉菜,还有饺子、花糕和专门为女婿蒸的钱龙,

在我们乡下,只有儿子才能享受蒸钱龙这种待遇。岳父对我说,你妈怕你一个人吃不好,催促我进城来给你送些吃的。我转过身去,唯有泪悄悄地流。

我们省吃俭用买了一套二手房,结果没钱装修。岳母看出了我们的难处,拿来8000元救了急。后来,我在最繁华的和平街又买了一套新房子,可那套旧居一直留着,没有出售也没有出租,因为房间里的一碗一筷、一桌一椅,甚至连空气中都弥漫着岳母满满的爱意。

岳母与我母亲的关系也处得很融洽,亲如姐妹。妻子生大女儿时在我们村里养月子。一天夜里,侍候女儿的岳母突发急性肠胃炎,疼得滚来滚去,直冒虚汗。我在城里上班不在家,母亲让父亲把小平车推出来,铺上褥子,搀扶着亲家母躺上去,盖好被子,父亲在前面拉车,母亲在后面推着,一路小跑着向五里外的镇医院奔去,经过及时治疗,使亲家母转危为安。岳母都是近60岁的人了,是爱让他们充满力量一路奔跑。

二女儿出生后,照看孩子的重担又落在岳母肩上。我每逢周末回村看孩子,岳母不论有多忙,总要放下手头的营生,问一句:“饿了吧?”便开始张罗着做饭,不一会儿,便把热腾腾的饭菜端在我跟前,还看着我吃完。“饿了吧”,只有寥寥三个字,却满含着一位母亲对儿子的关心,虽没有更多的话语,但浓浓的爱都在里面。

2004年7月底,病魔无情地夺去了妻子的生命,岳母终日泪洗面。虽然妻子不在了,但我和岳母还是一家人。如今,岳母已90岁高龄。已参加工作的大女儿和女婿经常回村探望,还给姥姥买了彩电。正在攻读研究生的小女儿一放假就回村陪姥姥小住,给姥姥买菜、买吃的,到冬天还买了电热毯。姥姥老了,走不快了,我那贴心的小女儿便牵着她的手,慢慢走到巷口去晒太阳或与老邻居聊天。岳母是老寒腿,年复一年,我都会照着药单买药送回去,现在,大女儿接了我的班。孝心,也需要接力和传承。

在岳母眼中,我是一个女婿半个儿。在我心中,岳母也是妈,我有当儿子的责任和义务。在未来的日子里,我会尽己所能孝敬岳母,让老人家幸福地安度晚年。一句承诺,一生作答!